

加拿大总理办公室：访华会关注法轮功

【明慧网】(明慧记者英梓渥太华报道)加拿大总理特鲁多前往中国参加 G20 峰会前夕，加国总理办公室在回答媒体提问时表示，特鲁多访问中国期间，人权是对话议题之一，法轮功(受迫害)作为核心人权问题，是加拿大所关注的。

加拿大人关注法轮功 12万签名呈送总理办公室

8月26日，加拿大法轮功学员代表向总理办公室递交了5万加拿大人的请愿签名，另外，在过去一个月，加拿大各地民众陆续签了7万个请愿明信卡，共12万签名，要求总理提出要求：停止迫害法轮功。

加拿大前亚太司司长、中共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调查员之一大卫·乔高先生在当天的新闻发布会上，再度揭露中共活体摘取人体器官的暴行。乔高说：“中国器官移植的实际数量远远超过中共官方公布的数字。大多数规模巨大的器官移植，其供体来自被杀害的无辜的人，主要是法轮功学员。”在接受采访时，乔高说：“希望总理向习近平提出停止迫害法轮功。”

17年迫害让幸福家庭破碎 母亲仍受折磨

加拿大公民鲁鸿雁女士的母亲陈慧霞，1998年开始修炼法轮功，修炼前，她曾受乙肝、肝硬化、胃病、子宫内膜异位等疾病的折磨，每年都要住院，并长期服药。修炼法轮功几个月后，身体奇迹般地康复了。

因坚持信仰法轮功，两个多月前，陈女士被中共人员绑架，非法关押在河北省石家庄第二看守所里。

鲁鸿雁在新闻发布会上说：“母亲遭受了酷刑，她被长时间绑在一个铁条椅子上，不许移动。严重损坏了



2016年8月26日，加拿大部分法轮功学员在首都渥太华国会召开新闻发布会，向即将出访中国，参加G20世界首脑峰会的加拿大总理特鲁多发出呼吁：敦促中共停止对法轮功长达17年的迫害，释放包括12名加拿大的亲属在内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并将迫害元凶江泽民绳之以法。

她的健康，使得她站立和行走都非常困难。目前，母亲身体非常虚弱。”

鲁鸿雁还说：“我母亲第一次被捕遭受迫害是在2003年。当时，我的父亲被迫花费近6000加币将母亲赎出看守所。此后，当局为了逼迫我母亲放弃对真、善、忍的信仰，持续骚扰我家并殃及街坊邻居。如逼迫我的父亲与母亲离婚，恐吓开除父亲公职，要街坊邻居给母亲施压，若邻居不合作就恐吓开除公职。”

因为修炼法轮功，鲁鸿雁无法回中国探望母亲，她已经有11年没有见到母亲了。

好人受酷刑 儿子在加拿大为父呼吁

多伦多居民李喆讲述了父亲李晓波因坚持信仰在中国遭受的酷刑迫害。李晓波于1996年开始修炼法轮功，按照“真、善、忍”的标准要求自己，身体变得健康，人也变得祥和，在个人利益上不争不求，严以律

己宽以待人，深受周围人的尊敬。

因坚持“真、善、忍”信仰，李晓波于2005年被中共当局非法监禁8年。被监禁在四川德阳监狱期间，李晓波遭酷刑虐待、强迫劳动，被迫在冬季赤裸身体、赤脚站在水中罚站，从数小时到几天几夜。他被强行洗脑数年，出狱时左眼几乎失明。

2014年4月，李晓波因散发法轮功真相传单再度被当局绑架，后被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法院再度枉法判刑8年。

加拿大法轮大法佛学会主席李迅在发言中表示，迫害必须停止，正义终将伸张。他说：“自2015年5月以来，已有20多万中国公民站出来控告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江泽民酷刑罪、反人类罪。所有参与迫害者最终都将被绳之以法。”

特鲁多总理访华前夕，加拿大法轮功学员在全国280多个市镇展开汽车之旅，将法轮功受迫害和中共活摘器官的真相告诉加拿大民众。◇

图片
新闻

“真善忍”之光普照



【明慧网】2016年8月27日，法轮大法亚洲法会前夕，近千名来自亚洲国家的法轮功学员在印尼峇里岛的乌拉莱体育广场集体炼功。早上六点多，阳光普照大地，法轮功学员的黄T恤被晨光照耀，折射出金灿灿颜色，搭配湛蓝的天空，场景壮观殊胜。

法轮大法，也称法轮功，是1992年5月由李洪志先生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宇宙最高特性“真善忍”为根本指导。经亿万人的修炼实践证明，法轮大法是大法大道，在把真正修炼的人带到高层次的同时，对稳定社会、提高人们的身体素质和道德水准，也起到了不可估量的正面作用。

善解纠纷的年轻律师

(明慧记者吴思静报道)人们找律师，都希望律师能帮助自己在纷争中占上风，甚至希望律师利用法律的灰色区域为自己争赢。但是，修炼法轮功的27岁斯洛伐克律师彼得则有自己的处世之道。

彼得说：“在我这个职业中，我看到很多人与人之间的激烈纷争。其实从长远角度看，帮助当事人化解矛盾，善解纠纷，比击败对方更好。”

他引导当事人保持平和心态，不要用极端的想法去想对方。彼得说：“即使你与别人有纠纷，你也可以尊重对方，多从对方的角度思考问题。”

也的确有负气而来的人，认同了

彼得的建议，与对方和解，没有到法庭上与对方剑拔弩张。是啊，多一个敌人和多一个朋友，哪个更好呢？

彼得还在上大学时，就开始修炼法轮功了，那时他还不到20岁。这让他的父母倍感欣慰，在这个充满诱惑的社会里，他们知道彼得心里已经有了一道严格的道德底线。

彼得说：“很多父母和孩子之间有矛盾，因为孩子很容易被社会上的负面影响，抽烟、喝酒……最糟糕的是，人们不再正向思考问题，不再想成为好人，而是互相争斗。法轮功教我按照‘真、善、忍’的原则向内找自己的问题。”



■ 斯洛伐克法轮功学员 彼得

从七年前开始修炼一直到现在，彼得一直没有停下向人们讲法轮功真相的脚步，他说：“法轮功让成千上万的人成为更好的人，这是值得万分珍惜的。现在法轮功学员在中国受到如此残酷的迫害，我们当然要站出来说话，迫害必须结束。”◇

双眼黄斑病变消失了

【明慧网】生活在纯朴的南台湾、年过八旬的润姨，气色红润，笑容可掬，行动自如，人生老来能如此健康，是人人称羡的事。润姨说：“这都是法轮功的恩赐。”

润姨在60岁时，双眼患严重的黄斑病变，长庚医院眼科医生表示无法医治。她的右眼视力只剩0.1。

65岁时她又得了严重的坐骨神经痛，因压迫神经而手术，术后伤



■ 年过八旬的润姨（左二）每天在台湾旅游景点发传单、举真相展板，让游客明白“法轮大法好”。

口细菌感染，险些丧命。

一天，社区办公室发出通知：公园里免费教法轮功。润姨来到公园，一炼法轮功就觉得全身舒畅，她想：这可是宝贝，可以救命。不到半年的时间，她双眼的黄斑病变消失了，不再需服用任何药物。老伴和子女非常支持她修炼。台湾景点有很多大陆游客，润姨常年去那里举真相展板，让游客听闻“法轮大法好”的福音。◇

林秀梅被哈尔滨女子监狱折磨 儿子写信鼓励母亲

【明慧网】林秀梅是黑龙江省绥化市庆安县法轮功学员，自一九九九年江泽民集团迫害法轮功以来，林秀梅多次被非法关押、迫害，被单位开除，导致家庭支离破碎，孤儿寡母到处流浪；弟弟被非法关押累计达八年半之久，弟媳被中共人员逼迫打掉腹中未出世的孩子，后离婚另嫁他人；姐姐离婚。

二零一零年八月林秀梅再次被绑架，绥化市北林区法院受“610”（专门迫害法轮功的特务组织）指使，在不通知家属的情况下，把林秀梅秘密非法判七年，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送哈尔滨女子监狱关押至今。

林秀梅在监狱里遭受“熬鹰”（不让睡觉），冻刑（冬天），关小号（牢中牢），送病号监区，坐

小凳（长达十五个小时臀部坐烂）等酷刑，狱警还指使犯人折磨、殴打她，并且不让她洗澡、不准换衣服，还用针扎、用脏袜子捂嘴、用牙签往手指甲里扎、打乳房、打阴部、上大挂、绑在死人床上等，林秀梅被迫害得九死一生。

目前林秀梅仍被关在哈尔滨女子监狱遭受迫害，家人经济陷入困窘，身心受到摧残。她幼小的孩子与姥姥相依为命，度日艰难。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林秀梅的妈妈去哈尔滨女子监狱看女儿，接见时警察说对讲电话没电了，十分钟就结束了探望。林秀梅的妈妈同时带去林秀梅的儿子写给她的信，警察也不让林秀梅看。

以下是林秀梅的儿子写给狱中母亲的信。

妈妈我爱你！

妈妈这四个月你过的怎样？吃饱了吗？我的语文打94，数学打87，英语打72，品德和科学还不知道。这就是我的月考，下面是一首诗，你应该知道是什么意思吧！

坚定

身陷黑云有誓约，
二十多年不动摇。
等时一到心定好，
时候到了莲花笑。



律师告诫法官：不要给江泽民当枪使

（明慧网通讯员河南报道）继2016年6月1日的秘密庭审，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法院刑庭于8月26日在南阳市看守所对70岁的法轮功学员梁云英进行第二次非法庭审。两位律师为老人作了强有力的无罪辩护。

律师指出：江泽民诬蔑法轮功为“x教”，这不是法律，国家认定的14个邪教组织中没有法轮功；拥有法轮功资料是合法的，宣传法轮功属于宪法规定的信仰、人权范畴的行为。

律师指出：警察取证不合法。鉴定资料不是公安机关自己说了算，应该由司法机构鉴定；当事人不在场、没有搜查证而查抄的所谓资料，不能作为证据；证明材料中没有加盖公章，也没有人签字。

律师并指出，如果法官冤判法轮功学员，将会与郭伯雄、周永康、薄熙来等人一样下场，希望法官秉公执法，不要给江泽民当枪使。

陪审员听后点头，公诉人抱头不语，称对律师的辩护没有异议，并把律师提供的材料用手机拍了下来。

最后律师与审判员一一握手，再三叮嘱要秉公执法，给自己留条后路，并把辩护材料给了法官，希望他们回去看看。当庭旁听人员表示，律师给在场的每个人上了一次法律课。法官没有当庭宣判，说合议后给结果。◇



绥化市迫害简讯

黑龙江肇东市高景云、杨淑君、黄丽华遭非法判刑

【明慧网】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下午三点钟左右，黑龙江肇东法轮功学员高景云、杨淑君、王清、黄丽华，在肇东市尚家镇四合村（又名“狼窝”）讲真相时，被不明真相的人构陷，而被肇东“610”绑架。在肇东拘留所被非法关押7天后，四人又被分别转到绥化看守所与安达看守所非法关押。

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上午11点肇东法院在绥化市中级法院对法轮功学员高景云、杨淑君、黄丽华三人进行非法庭审，审判长是常文沫，审判员是范学忠，公诉人是王海洋。法院限定每家的旁听人数3到4人，当天以休庭收场。

七月十五日，黄丽华的家属得到她们三人被非法判刑的消息，其中高景云被非法判4年、杨淑君、黄丽华各被非法判3年5个月。

据二零一六年九月四日大陆综合消息报导高景云、杨淑君、黄丽华三人已经上诉到绥化中级法院。

肇东市法院审判长常文沫 18504655053 ◇

【明慧网】当年刚大学毕业的我，踌躇满志，认为自己是无冕之王，要为百姓说真话，做一个有良心的记者。可是在现实中，一切都化为乌有。刚工作时，同事写了一篇批评稿件，局长因此差一点丢了乌纱帽，于是天天强调记者要讲政治，为党服务。

当记者的经常在基层，政府的各部委、科室每年至少要上电视宣传两次，让百姓知道他们在“努力为人民服务”。我们报道的情况，如：农业部门所说的土地增产了多少，农民增收了多少；民政部门所说的救了多少灾；水利部门所说的建了水库多少，获益多少；林业部门所说的退耕还林了多少，种树多少；政府领导所说居民增收了多少，厂矿创税了多少等等，对着镜头冠冕堂皇地说一通。

公检法司部门无一例外，每项工作都要按上级指示办。上级是谁？就是党委。工作中想表达个自我、想为百姓鸣个不平、想有个公道，那你就是和共产党作对，和自己过不去。所以学乖了的机关干部，也不关心国家、民族的未来。

2001年，公安部门让电视台配合诬蔑法轮功。在看守所里，我按公安人员的要求录完了画面，但并没有马上离开，正巧公安陪同人员也没在身边。我站在监室外，一



个二十岁左右的男孩，用流畅的语言快速地向我介绍法轮功的真实情况，并说“天安门自焚”是假的。

我说：“那可是中央电视台报道的啊！”

他说：“自焚者浑身烧黑，头发却没烧着，两腿间的塑料汽油瓶在火中不变形，违反常识；警察拎着灭火毯在镜头前等着，不赶快扑火……”

他见我无动于衷，诚恳地说：“姐，你是当记者的，你想想，你说过多少次真话？！”

这一句话像炸雷，我的大脑被炸开了一样，以往我与同事配合上级要求数造假的一幕幕展现在眼前。

如果政府为了镇压善良百姓而造谣，这样的政府太可怕了！我想到我的父亲，一个老实巴交的技术人员，在“文革”期间，被扣上“反动学术权威”的帽子，两伙红卫兵为争

抢批斗他而火拼伤亡的场景；我又想到我的姑姥爷，辛辛苦苦积攒家业，拥有几亩地，被定为地主，在中共运动的压力下，含冤死去；我们全班同学，也都曾写了批判孔子的顺口溜，贴到黑板上……

我深知在这个不正常的国度里，被共产党批判的大多是好人。

可是关于法轮功的报道都是公安局政治处写好的稿件，电视台的领导都不能给改动的，何况我？就这样，我又一次配合了造假。除了小时候批判孔圣人，这是我在共产党的胁迫下做的第二件大蠢事！后来我调离了这个撒谎的职业。

2004年，我因患多种疾病而开始修炼法轮功。短短一个月，奇迹就在我身上出现了。我身上多处的血管瘤消失了。又过了几个月，戴600度近视镜的近视眼也好了。我按照法轮功“真善忍”的标准提高自己的道德品质，直到今天。

我感触最深的就是幸运，幸运我能在严酷的迫害环境中明白法轮功真相，幸运如今的我身心健康，幸运我是这亿万法轮功学员中的一员，这群人不畏强权、暴力，追求真理、心系他人。在此感谢冒着生命危险向我传播真相的法轮功学员。我也要用善心告诉身边人“法轮大法好”，挽救那些曾经被我用谎言欺骗的人。◇(文／咏真)



【坊间真言】

幸福生活的前提

【明慧网】大连市邪教协会（即大连市反邪教协会）近期在市区内，小区大门口、楼房、围墙等处悬挂印有“幸福生活 远离邪教”的小铁牌。而现在越来越多的大连人知道：中共是真正的邪教，中共是流氓党、腐败党，只有远离中共邪党，才能有幸福的生活。

大连市那些追随中共参与迫害法轮功的官员，都陆续遭恶报，断送了自己的幸福：

原大连市委书记、市长薄熙来被判无期，其妻谷开来被判死缓；

副市长张军被调查；

中级法院院长李威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

沙河口区法院院长曲云杰被调查；中山区政法委书记胡家耿暴毙，年52岁；

辽宁省公安厅副厅长王国庆（原大连市公安局副局长），刚刚被提拔，便得癌症死亡。◇

警察拒绝出警抓好人

【山东来稿】2016年7月底的一天，晚上八点左右，山东聊城开发区两名女性法轮功学员正在张贴法轮功真相展板，以帮助善良的人们摆脱中共谎言的欺骗。这时一个男子路过，抓住她们的自行车，说：“你不知道法轮功是什么啊？不让贴！”然后给警察打电话。

电话接通后，警察说：“法轮功的事不管！没车！没人！”法轮功学员向该男子讲述法轮功无辜被迫害的真相后离去。◇